

国联聚商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第1季度报告

2024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年04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聚商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3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3月0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78,432,275.2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的基础上，力求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2. 债券投资组合策略 3. 信用类债券投资策略 4. 相对价值策略 5. 债券选择策略 6. 资产支持证券等品种投资策略 7.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8. 期限管理策略 9. 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

	金。
基金管理人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01月01日 - 2024年0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423,180.61
2.本期利润	23,276,095.4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3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58,275,104.7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7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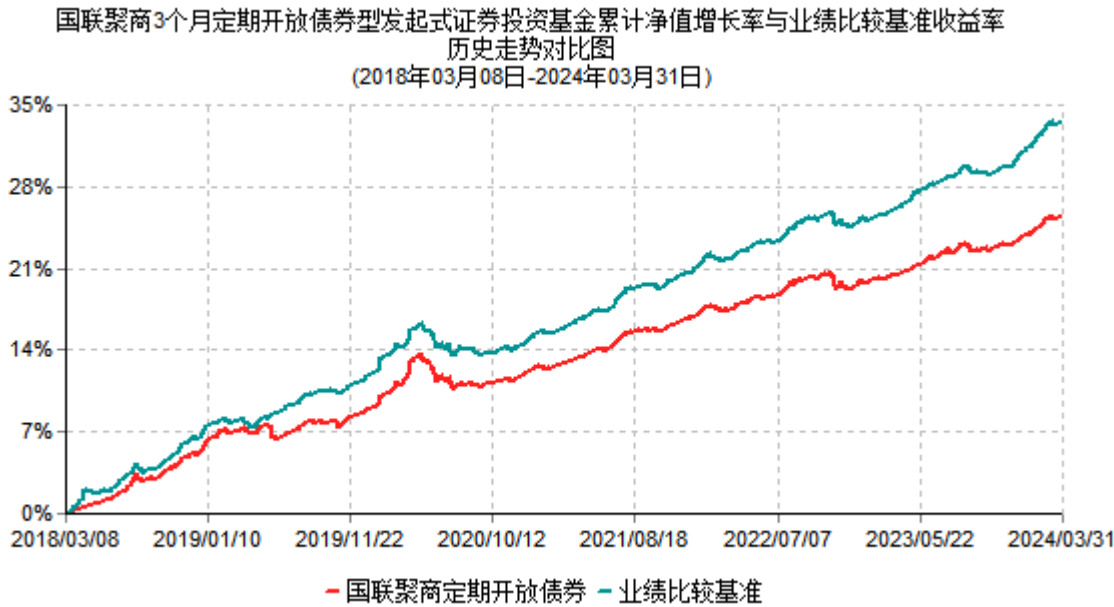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4%	0.06%	1.99%	0.06%	-0.65%	0.00%
过去六个月	2.35%	0.05%	3.42%	0.05%	-1.07%	0.00%
过去一年	4.16%	0.06%	5.86%	0.05%	-1.70%	0.01%
过去三年	11.06%	0.05%	14.99%	0.05%	-3.93%	0.00%
过去五年	17.01%	0.07%	23.52%	0.06%	-6.51%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58%	0.07%	33.64%	0.06%	-8.06%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倩	国联货币市场基金、国联恒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国联聚商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联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03-08	-	16	李倩女士，中国国籍，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年限16年。2007年7月至2014年7月曾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管理部交易员，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7月加入公司，现任固收投资一部基金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基金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环节，通过制度、流程、技术手段等各方面措施确保了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投资组合，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年一季度债市延续了不错的行情，1-2月曲线呈平坦化走势，长端表现好于中短端。3月长债进入高位盘整，曲线陡峭化下行。

一季度经济基本面继续温和复苏态势，出口和制造业略超预期，带动3月pmi升至荣枯线之上。地产及相关产业链修复较慢，仍在底部区域。消费复苏受基数影响，低于预期。两会对经济增速和赤字的定调符合市场预期。政策层面来看，一季度央行超预期降准和非对称降LPR利率，一方面助力了资金面的宽裕，春节过后资金价格改善明显，另一方面在比价效应下，进一步推动了债券资产的收益下行。整体基本面环境对债市友好，叠加开年机构的配置需求旺盛，1-2月债市快速下行，曲线走平。进入3月后，市场对超长债供应放量有所担忧，同时随着长债不断突破新低，市场逐渐警惕长债的交易拥挤，长债进入盘整走势，曲线逐步走陡，中短端补涨。

整体来看，利率债方面，1年国债下行35bp至1.73%，5年国债下行20bp至2.2%，10年国债下行25bp至2.3%。信用债方面，以短融中票为例，1年、3年、5年AAA品种分别下行了20bp、20bp、30bp，1年、3年、5年AA+品种分别下行了20bp、20bp、35bp。存单方面，1年AAA存单下行17bp至2.23%，AA+存单下行了22bp至2.29%。

本基金根据市场行情动态调整配置策略，季度内适当参与长利率债波段交易，严控持仓风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联聚商定期开放债券基金份额净值为1.0476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9%。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355,893,583.63	99.98
	其中：债券	2,343,896,883.88	99.47
	资产支持证券	11,996,699.75	0.51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9,545.62	0.02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2,356,343,129.2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343,896,883.88	133.3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81,119,437.15	33.0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343,896,883.88	133.3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210	23国开10	2,300,000	242,413,213.11	13.79
2	230208	23国开08	1,500,000	154,812,295.08	8.80
3	2228033	22广发银行01	1,300,000	133,576,104.11	7.60
4	2228026	22华夏银行02	1,100,000	113,590,116.71	6.46
5	240301	24进出01	1,100,000	110,552,765.03	6.2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136	22华租A2	310,000	11,996,699.75	0.68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2023年08月03日发布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金罚决字[2023]5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2023年05月09日发布对中国进出口银行开展立案调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2023年09月21日发布对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京金罚决字[2023]12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2023年05月09日发布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立案调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2023年08月02日发布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金罚决字[2023]7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2023年08月16日发布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国家外汇管理局江苏省分局2023年08月25日发布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苏汇检罚[2023]4号),央行2023年07月07日发布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银罚决字[2023]55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2023年12月12日发布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深金罚决字[2023]69号),央行合肥中心支行2023年05月23日发布对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合银罚决字(2023)16号),安徽证监局2023年09月13日发布对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安徽证监局[2023]33号),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2023年11月15日发布对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皖汇检罚[2023]7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2023年11月27日发布对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皖金罚决字[2023]16号)。前述发行主体受到的处罚未影响其正常业务运作,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过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78,432,278.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78,432,275.22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及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及金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60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0.60%	10,000,000.00	0.60%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	0.00	0.00%	0.00	0.00%	-

级管理人员					
基金经理等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管理人股东	0.00	0.00%	0.00	0.00%	-
其他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10,000,000.00	0.60%	10,000,000.00	0.60%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101-20240331	1,668,432,054.39	0.00	0.00	1,668,432,054.39	99.4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该类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将可能产生流动性风险，即基金资产不能迅速变现，或者未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对资产净值产生不利影响。 当开放式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基金组合资产变现能力有限或认为因应对赎回导致的资产变现对基金单位份额净值产生较大的波动时，为了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可能出现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同时为了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风险。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准予中融聚商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文件
- (2) 《国联聚商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国联聚商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关于申请募集中融聚商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咨询电话：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 (010) 56517299。

网址：<http://www.glfund.com>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0日